

## 上海同百智能门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7年6月26日公司向潘秋霞借款300万元，2017年6月29日，公司向潘秋霞借款200万元，共计500万元。

上述资金拆入系公司关联方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临时需要而发生，未向公司收取利息，体现公司管理层对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潘秋霞女士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 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潘秋霞	浙江省天台县赤城街道秀园小区B10幢202室	-	-

(二) 关联关系

潘秋霞女士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 三、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7年6月26日公司向潘秋霞借款300万元，2017年6月29日，公司向潘秋霞借款200万元，共计500万元。

## 四、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体现了公司管理层对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 五、 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公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公允性

### 1、交易的必要性

本次关联交易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将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 2、交易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管理层自愿为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体现了公司管理层对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利的行为，系关联方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支持行为，对公司持续经营发展具有积极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同百智能门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同百智能门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30日

